

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第一章 重要提示

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第二章 基本情况简介

一、 注册名称

公司注册中文全称：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中文简称：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

公司英文全称：KUNMING YILIANG RONGFENG VILLAGE BANK CO., LTD

公司英文简称：KYRVB

二、 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宜良县匡远镇汇东西路中段南侧，
邮政编码：652100

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网站网址：www.ylrfyh.com

三、 法定代表人：曹磊

四、 联系方式

电话：0871-67538156； 传真：0871-67538156

五、 报告备置地点：本公司董事会

六、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注册日期：2015 年 3 月 10 日

公司注册地点：昆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530100329215760K

七、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云南分所

第三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公司的股本结构

截止报告期末，股份总数为 3000 万股（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3 千万元）。其中：法人股 2316 万股，占股份总数的 77.2%；自然人股 684 万股，占股份总数的 22.8%。

二、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及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报告期内 变动情况
1	延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16	77.20%	无
2	朱 斌	147	4.90%	无
3	郭 悦	147	4.90%	无
4	李国伟	135	4.50%	无
5	李国文	135	4.50%	无
6	于贺宁	100	3.33%	无
7	张绍明	20	0.67%	无
	合 计	3000	100%	-

第四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

曹磊，男，汉族，1980 年 5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政工师。2004 年 4 月参加工作，历任安图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两江信用社主任、安图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党群工作部经理、安图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主任，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现任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支部书记。

杨炳才，男，汉族，中共党员，1978 年 12 月生，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会计学专业，大专学历。历任宜良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草甸信用社出纳员、记账员、信贷员；宜良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禄丰信用社主任；宜良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党

办主任、综合部经理；宜良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小马街信用社主任；宜良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汤池信用社主任、联合党支部书记；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信贷经理；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现任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宋树立，男，汉族，中共党员，1967年1月生，毕业于天津工业大学化纤专业，本科学历。主要工作经历：1989年7月—1995年5月任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汪清县汪清工业涤纶长丝厂理车间主任、生产技术科科长；1995年5月—2000年1月任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汪清县农村信用社计算机管理员；2000年1月—2006年8月任延边州城市信用社联合社科技处副处长；2006年8月—2011年4月任延边州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科技处副处长；2011年4月—2015年5月任吉林省延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处副处长；2015年5月至今任吉林省延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村镇银行管理部信息科技部经理。现任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苏根，男，汉族，已婚，中共党员，1968年9月生，毕业于北京体育学院武术专业，大专学历。1989年9月参加工作：1989年9月至1992年8月任湖南省零陵地区体委群体科干事；1992年9月至1995年12月任湖南省零陵地区职业武术院院长；1992年2月至今任湖南省永州市剑桥教育集团董事长、永州市剑桥实验学校校长；1995年9月至今任广西省桂林市山水职业学院院长、江西省宜春市百树科技学校校长、江西省上饶市公安干部中等专业学校校长、江西省上饶市安防工程学校校长；2009年4月至今任昆明市台湘科技学校校长、曲靖市麒麟区启光中学校长；2017年10月至今任云南师德教育投资集团董事长、云南善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董事长、云南崛才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云南增智教育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4月至今任湖南省云南商会会长；2018年9月至今任湖南省异地商会联合会执行会长、湖南省工商联“云南联络办”主任；2019年5月至今任昆明市宜良县华师幼儿园

董事长；2019年10月至今任云南省玉溪市人民政府招商引资顾问。现任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郭悦，女，汉族，1964年8月生，高中学历，1982年11月参加工作，历任北京军区总医院护士、北京市公安局科员、北京绿林双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鸿美域项目分公司董事，现任北京天鸿安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济师。

（二）监事

金贞姬，女，朝鲜族，1964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助理会计师。1982年12月参加工作，历任延吉市长白农村信用合作社坐班主任、延吉市三道农村信用合作社副主任、延吉市烟集农村信用合作社副主任、延边农村合作银行延吉稽核分局局长、延边农村商业银行财务管理处业务辅导员，现任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

李江鹏，男，汉族，1989年11月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初级会计师。2012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中心支公司职员、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官渡区支公司渠道部经理、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现任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经理。

李国文，男，汉族，1964年9月生，2007年8月至今在昆明中泽锦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三）高级管理人员

曹磊 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董事长。
金贞姬 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监事长。
杨炳才 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董事、行长。
张绍明 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副行长。
段俊伟 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行长助理。
宋树立 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董事。
陈苏根 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董事。
郭悦 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董事。

二、年度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长、监事长接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监督与管理，其业绩考评根据行业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进行。并和其他董事、监事一起由股东大会决定薪酬。经营层接受董事会的考评与监督。

三、员工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正式员工总数为 55 人，其中：男员工 20 人，女员工 35 人；高级管理人员 5 人，占 9.09%，职工中研究生以上学历 1 人，占 1.81%；本科学历 23 人，大专学历 31 人；年龄方面：35 岁以下 45 人，36 岁以上的 10 人。

第五章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等相关法律，认真落实监管部门颁发的《村镇银行监管指引》、《银行保险机构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等有关法规和指引，不断加强公司治理，建立了各项风险管理政策措施，使得我行公司治理架构更加完善，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高。具体情况如下：

(一) 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做到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了 1 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战略发展规划》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

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报告及 2021 年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名单》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名单》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等。

本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了相关法律程序，保证了股东参会并行使表决权。

（二）董事会的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现有成员 5 名，其中非职工董事 3 名、职工董事 2 名，董事会的人数、构成符合监管要求和《章程》规定。董事会下设薪酬与提名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三农与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委员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关联交易审查岗。各专业委员会严格按照《实施细则》履行职责。在报告期内，对一系列有关公司发展与管理中的重大问题进行了研究和决策。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4 次，审议通过《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战略发展规划》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报告及 2021 年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增加员工股份》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选举曹磊同志为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聘任昆明宜良融

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和重要部门负责人选》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财务部负责人》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聘任支行行长》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农”与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管理办法》的议案、《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的议案》的议案、《听取行长关于股权和关联交易专项整治工作情况》的议案等。

（三）监事会的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监事会现有成员 3 名，其中股东监事 1 名、非职工监事 1 名、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构成符合监管要求和《章程》规定。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监督委员会。监事会通过定期召开会议、列席董事会、审阅公司上报的各类文件，听取经营层的工作报告、与内外部审计机构沟通、进行调研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活动和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通过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合法合规性、投票表决程序以及董事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报告期内，监事会召开 4 次会议，通过了董事会会议有关决议。审议通过《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设立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督委员会》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督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设立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提名委员》的议案、《昆明宜良

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薪酬分配及绩效考核实施细则》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季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等。

（四）高级管理层

公司报告期内设行长 1 名，副行长 1 名，行长助理 1 名。公司实行一级法人体制。

二、独立董事与外部监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现无独立董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董事会制定《高级管理人员考核评价办法》、《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管理办法》，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与监督，通过设置科学合理的考评指标，建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责任、风险、经营业绩相挂钩的薪酬考核机制，优先发挥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观能动性。

公司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主要依据：监管机构的监管要求，董事会每年下达经营指标的完成情况以及依法合规经营状况，并根据考评结果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奖惩。

公司的激励与约束机制主要通过高级管理人员的分配机制来体现，根据公司法 and 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薪酬管理办法的规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确定。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及激励由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完成，接受监事会的监督，并按规定予以披露。

四、公司部门设置情况

公司内设综合管理部、风险合规部、财务部、综合业务部、运营管理部、市场营销部、市场运营部、营业部 8 个部门，设 1 个支行。

第六章 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8 日以现场会议和远程视频会议方式召开了股东大会。参加审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共计 7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 2865 万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5%。审议通过《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战略发展规划》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报告及 2021 年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名单》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名单》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会议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法有效。

第七章 董事会报告

一、经营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资产总额 77136.37 万元，负债总额 68812.59 万元，所有者权益 8323.78 万元，全行各项存款余额 66614.23 万元，各项贷款余额 53911.31 万

元，不良贷款余额 1281.13 万元，不良贷款率 2.38%，实现净利润 1588.89 万元。资本充足率 17.35%，资产利润率 1.84%，资本利润率 20.70%。

二、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贷款五级分类情况统计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分类	12 月末贷款总额	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正常类	52598.20	97.56
关注类	31.98	0.06
次级类	90.00	0.17
可疑类	1191.13	2.21
损失类	0.00	0.00
不良贷款	1281.13	2.38
合计	53911.31	100

三、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本行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对本行内部人（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持股 5% 以上法人股东及高管人员的贷款授信。本行在处理关联交易业务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行的程序和规定操作，定价按照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办理，符合诚信、公允原则。

四、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与有效性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梳理了信贷及风险、存款、会计结算、内部稽核、综合管理五大核心业务制度，形成公司核心业务制度体系。公司对各项业务的开展实施了多层面的监督、检查和审计稽核，保证了各项业务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的贯彻、落实。经审计，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合理性与有效性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五、报告期内投资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0 元。

六、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主要财务指标增减变动幅度及其原因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末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总资产	77136.37	-19.39	备付金减少，资产规模下降
总负债	68812.59	-22.39	各项存款减少，负债规模下降
股东权益	8323.78	18.47	盈利能力增强
贷款利息收入	4711.54	13.47	贷款投放规模扩大，贷款利息收入增加
投资业务收入	0	0	公司未开展投资业务
存款利息支出	1241.10	34.54	存款付息率较上年增加，利息支出相应增加
营业费用	1848.52	-14.02	业务费用较上年减少
税金及附加	26.62	7.59	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净利润	1588.89	-27.84	计提拨备较上年增加

七、可能造成重大影响的风险因素及对策

（一）面临的各种风险

在经营中主要面临以下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操作风险、职工道德风险及法律风险。

（二）可能造成重大影响的各种风险的相应对策

1. 信用风险对策

为了有效管理信用风险，公司认真贯彻落实中国银监会“三个办法一个指引”（《固定资产贷款管理暂行办法》、《流动资金贷款管理暂行办法》、《个人贷款管理暂行办法》和《项目融资业务指引》）精神，制定和完善了各项贷款管理办法，全面推行精细化管理，信贷结构和质量持续优化。一是公司进一步完善了贷款品种及操作规程，将风险管理贯穿于贷款的受理与调查、风险评价与审批、协议与发放、支付管理与贷后管理等各个环节，促进信贷业务稳健经营，良性循环。二是公司加大了信贷检查和贷后管理的督导力度，通过翻阅贷款借据、合同等基础资料和实地走访客户等方式进行检查，检查覆盖率达到 100%；对于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立即限期整改，做到及时化解和规避信贷风险。三是公司通过授信指引科学调整结构，

合理配置信贷资源，着力优化行业及期限结构，大力推动中小企业信贷业务，信贷结构调整初见成效。四是从强化项目筛选、完善风控措施等环节入手，稳妥把握项目贷款的投放，有效降解信贷风险；加强对公司类中长期贷款的管理，优化信贷期限结构。

2. 流动性风险对策

根据《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商业银行风险监管核心指标（试行）》、《农村中小金融机构风险管理机制建设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完善制定了《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和《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应急处理预案》，建立起比较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公司优化岗位设置，明确了资金管理的前中后台分工；推进系统建设，构建流动性风险管理模块；改进压力测试，组织应急演练等方面，不断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优化资产负债匹配，对流动性进行日常管理、监测和预警，逐步建立起定期和特定期流动性预测，以保证正常情况下流动性水平能够保持在稳定水平。

3. 利率风险对策

公司重视对资产盈利、负债成本及市场利率波动的综合分析，通过对市场加息周期的预判，合理调整资产负债的重定价结构。同时，公司还对投资业务实行总量控制、类别比例控制、期限比例控制等措施，通过上述措施可以确保公司有效控制利率风险。另外，公司定期计量利率敏感性缺口，通过缺口分析来评估承受的利率风险，并进一步评估在不同利率情景下，利率变动对净利息收入和企业净值的影响。公司加强利率走势研究分析，根据利率政策变化修正完善存贷款利率管理办法，逐步完善存贷款利率定价机制。加强业务创新，大力发展中间业务，改善收入结构，规避利率风险。

4. 操作风险对策

公司在各项业务过程和操作环节建立了较为严格的审批程序和权限，保证了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公司风险合规部作为全行内部控制监督、评价的主

要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对内控体系的健全性和有效性、业务办理的合理性和合规性以及制度执行情况进行全面评价，通过现场检查及非现场检查等手段，提高全行风险防控能力。公司结合实际开展多层次、全方位、立体式的各种检查工作。建立健全各种规章制度，提高业务人员防范差错和控制风险的能力；完善内控体系，提高内审稽核监督的力度，由事后监督向事中、事前延伸，及时、有效揭示风险隐患；通过开展内部控制评估，实现依法合规经营。同时坚持以人为本，提高全员素质，实施职责分离、相互制约的措施，有效防范道德风险。

5. 法律风险对策

公司建立全行贷款类和非贷款类案件归口管理机制；及时解读最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司法解释，解答各部室在经营过程中的法律问题，提高全行法律意识。

第八章 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据公司《章程》、《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了具体的工作。监事会全体监事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发挥作用，确保了对董事会、经营管理层的有效监督。

二、监事会就下列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一）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监事会成员列席了董事会，对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内容，监事会没有任何异议；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董事会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二）公司依法经营情况：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依法经营，规范管理，经营业绩客观真实，内控管理工作的深度和广度有了较大的发展和提高，公司经营决策程序合法，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业务经营及管理过程中无任何违法、违规、违章行为，也无任何损害股东利益之行为。

（三）公司财务状况及资产质量：监事会经认真审查公司2021年度会计财务状况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后，认为报告期内的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云南分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任何保留或拒绝表示的意见。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无内幕交易、截至2021年12月末，关联交易2笔，均为个人住房按揭贷款，借款人王维艳，贷款本金59万元，贷款余额为55.89万元，系我行行长配偶；借款人蒋昊翔，贷款本金44万元，贷款余额为30.32万元，系我行行长助理配偶。上述贷款按照我行《昆明宜良融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认定为一般关联交易，报董事会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审批，目前2笔贷款还款正常。无损害股东权益及造成公司资产流失之行为。

（五）公司内部控制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有效，未发生重大案件。

三、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了4次监事会会议。共审议通过了关于4项议案。

第九章 风险控制情况

公司致力于建立覆盖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的风险管理体系，以良好的风险控制技术、科学的风险管理手段、专业化的风险从业队伍，实现风险控制向风险管理的根本转变，全面提高风险管理水平，推动业务稳健发展。

（一）信用风险状况及措施

公司贷款审批委员会作为信贷业务管理集体议事决策机构。按照“审贷分离、分级审批”的原则，公司建立了前、中、后台相对分离的组织架构，分别承担相应环节的职能。综合业务部负责具体业务拓展、客户调查、贷后管理、根据授权审查审批、不良资产处置等。同时负责组织指导业务营销拓展，贷款政策制度制订，规定权限内贷款的二次调查与初审，全行信贷投向，投量和结构的调控等；风险合规部负责集中统一审查公司辖内申报的客户信用等级评定，各类授信业务文件材料档案的合法性、合规性、完整性和有效性检查，配合贷后管理监控，管理授信业务档案等；贷款审批委员会负责权限内贷款审批；营业部负责放款和柜面管理等。

（二）市场风险管理情况及措施

公司根据中国银监会制定的《商业银行市场风险管理指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商业银行压力测试指引》的要求，对公司的利率风险进行管理，通过对授权、授信、风险限额的规定、监控与报告等措施建立了市场风险的管理体系。公司对利率风险敞口持续跟踪监测，对超出风险限额的风险敞口采用适当表内措施或表外工具进行调整。

（三）流动性风险管理状况及措施

2021年，公司流动性总体情况较好，流动性持续处于较充裕状态，存款稳定性得到极大提升，不断优化流动性及信贷资产结构，降低了信贷风险。

2021年相关指标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2021. 12	比年初	2020. 12	比年初
资产	77136. 37	-18555. 61	95691. 98	24073. 44
负债	68812. 59	-19853. 50	88666. 09	22265. 48
所有者权益	8323. 78	1297. 89	7025. 89	1807. 96
各项存款	66614. 23	-20050. 64	86664. 87	21308. 70
单位存款	36771. 78	-24642. 98	61414. 76	19639. 47
储蓄存款	29842. 45	4592. 34	25250. 11	1669. 23
各项贷款	53911. 31	947. 54	52963. 77	7845. 10
中长期贷款	26106. 98	-1638. 14	27745. 12	14632. 63
短期贷款	27804. 33	2585. 68	25218. 65	-6787. 53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	4421. 00	1442. 10	2978. 90	1009. 90
涉农贷款	43561. 23	1809. 94	41751. 29	3191. 46
农户贷款	36185. 13	1485. 84	34699. 29	-433. 60

存贷比	80.93	19.82	61.11	-7.93
流动性比例	56.91	-8.22	65.13	22.11
成本收入比	35.45	-22.22	57.67	3.52
资本充足率	17.35	1.40	15.95	3.43
未分配利润	3810.67	900.66	2910.01	1257.50
本年利润	1588.89	-612.97	2201.86	576.08

四) 操作风险管理状况及措施

公司各部门对其内部操作风险的管理负直接责任；财务部负责全行会计柜面操作风险管理；风险合规部专门负责全行操作风险管理体系的建立和实施、负责定期检查评估全行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运作情况，监督操作风险管理政策的执行情况。公司在各项业务过程和操作环节中建立了较为严格的审批程序和权限，保证了不同部门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有效阻止了操作风险的发生。

(五) 科技风险管理状况及措施

公司的核心业务系统为中国金融电子化公司统一开发，核心业务数据由中国金融电子化公司统一管理。公司信息科技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按照各级监管部门要求制定了各种信息风险应急处理预案。通过完成生产网络系统安全等级保护专家评审、网络信息安全自查、举行信息科技应急演练等相关工作，提升风险应变能力。

(六) 声誉风险管理状况及措施

1. 牢固树立审慎经营理念。公司加强流动性指标压力测试工作，做好风险预警防范，确保不出现支付风险。同时，通过强化内部控制，打造品牌文化，提升核心竞争力。

2. 实行风险处置预案管理。根据可预见的不同风险隐患，公司建立和完善应急预案，落实责任，明确分工，清晰流程，细化措施，加强管理，提高风险管理的前瞻性、针对性和有效性。

3. 加强监测和联动，防范风险传染。公司切实加强流行性风险指标和声誉风险事件的监测与分析，强化与政府、媒体及监管部门的沟通，有效引导舆论方向，管控风险。

4. 完善相关管理制度。公司制定官方网站、微信管理办法，主动维护银行的良好声誉，培养包括声誉管理的企业文化。公司妥善处理客户投诉、信访件等易引发声誉事件的投诉单，客户反映良好。

5. 大力开展金融服务宣传活动。公司以“金融知识万里行”、“金融知识进万家”、“助农惠民工程”、“金融服务进村入社区”和“阳光信贷工程”等活动为契机，主动加强与媒体的沟通联系，加强正面宣传，积极引导社会舆论。

（七）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我行全力提升金融服务质量，有效维护金融消费者权益，一年来，未出现与消费者保护相关的重大突发事件和重大负面舆情，未发生诉讼和仲裁事件，也未发生违反法律法规，虚假宣传、误导或欺骗消费者引发大规模投诉或群体性事件及发生个人金融信息泄露，无造成严重社会影响事件，工作成效明显。

董事会高度重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定期听取风险合规部关于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专门报告。本行高级管理层根据监管要求及市场变化，指派金贞姬监事长牵头负责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保障了在消费者权益保护方面投入充足的人力、物力。同时成立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领导小组。董事长任组长，行长任副组长，监事长、副行长、营业部负责人、财务部负责人、综合管理部负责人、风险合规部负责人、综合业务部负责人任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本行综合管理部，负责全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组织协调、指导监督等工作，并定期向主管行长报告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进展情况。

2021年，本行组织了一系列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宣传活动，其中包括3.15金融消费者权益日、非法集资宣传、利率市场化与存款保险制度宣传月、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新版人民币宣传、金融知识万里行，金融知识普及月、金融知识宣传

月等活动，充分履行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及金融知识的宣传义务。

本年度，我行重大突发事件报送未出现过虚报、瞒报的，未出现负面舆情诉讼或仲裁信息等，未因为制度及规范或者网点经营、服务原因，导致消费者某些基本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在金融消费者接受金融服务时，对金融消费者的财产安全进行保护，个人隐私和消费信息充分保密，对金融消费者接受的金融服务进行如实告知，让金融消费者自主选择金融服务，进行公平交易。我行在营业网点醒目位置公布本行受理金融消费者投诉的投诉电话，并建立了金融消费者投诉处理工作台帐，时刻跟踪处理结果并接受金融消费者的监督。对于金融消费者提出的意见建议进行汇总整理，对于提出建议比较多的问题进行整改优化。

第十章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二、重大案件、重大差错、其他损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经营活动产生影响的重大案件、重大差错、其他损失事件。

三、收购及出售资产、分立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资产、分立合并事项。

四、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对本行内部人（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持股5%以上法人股东及高管人员的贷款授信。本行在处理关联交易业务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行的程序和规定操作，定价按照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办理，符合诚信、公允原则。

五、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无任何违反国家金融法律法规的金融担保业务；公司各项业务合同合法、合规，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

六、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受到相关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处罚的情况。

2022年4月27日